



香港海關
Customs and Excise Department

DPSB/SR/2023/07
2023年9月29日

通函

致貴金屬及寶石交易商的通函
打擊洗錢/恐怖分子資金籌集

《2023年〈2019年聯合國制裁（南蘇丹）規例〉（修訂）規例》

《2023年〈2019年聯合國制裁（南蘇丹）規例〉（修訂）規例》（“《南蘇丹修訂規例》”）已根據《聯合國制裁條例》（第537章）訂立，並於2023年9月29日在憲報刊登（2023年第124號法律公告），即時生效。

《南蘇丹修訂規例》修訂《2019年聯合國制裁（南蘇丹）規例》，以落實聯合國安全理事會第2664號及2683號決議中關於南蘇丹制裁的若干決定，其中包括延長金融制裁、旅行禁令及軍火禁運，及反映資產凍結及軍火禁運的最新豁免安排。

《南蘇丹修訂規例》可於政府網站查閱，網址為：
<https://www.gld.gov.hk/egazette/pdf/20232739/cs220232739124.pdf>

貴金屬及寶石交易商應就與任何指定人士或實體的任何交易或關係，向聯合財富情報組報告。B類註冊人更應參閱《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指引（從事貴金屬及寶石交易的B類註冊人適用）》第6及7章，當中載有B類註冊人應採取的適當措施，以確保合乎相關要求。

如有任何疑問，請致電 3580 1483 與本科聯絡。

香港海關
貴金屬及寶石交易商監理科